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: 探伤清洁剂
化学品英文名: Crick 110
其他名称: 无
产品代码: 30723 & PR30723
成分信息: 参见第3部分
规格: 500mL
产品的推荐用途与限制用途:
推荐用途: 清洁剂 - 强力型。
限制用途: 无资料
供应商的详细信息:
名称: 希安斯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
地址: 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2403室
电子邮箱: -
固定电话: +86 21 6236 6035
传真: -
应急咨询电话(24h): +86 532 8388 9090

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:
无色气雾剂。特征性气味。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GHS危险性分类:

物理危险: 气溶胶,类别1
健康危害: 皮肤腐蚀/刺激,类别2
严重眼损伤/眼刺激,类别2A
特异性靶器官毒性-一次接触,类别3(麻醉效应)
环境危害: 危害水生环境-急性危害,类别2
危害水生环境-长期危害,类别2

标签要素:

象形图:



警示词:

危险

危险性说明:

极易燃气溶胶。
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
造成皮肤刺激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防范说明:

预防措施:

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/热表面。禁止吸烟。
切勿喷洒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。
切勿穿孔或焚烧, 即使不再使用。
不要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
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。
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

事故响应:

如皮肤沾染: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。
如发生皮肤刺激: 求医/就诊。
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,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如进入眼睛: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
如仍觉眼刺激: 求医/就诊。
如误吸入: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,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
如感觉不适,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。

安全储存:

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
存放处须加锁。
防日晒。不可暴露在超过50 °C /122 °F的温度下。

废弃处置:

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物理和化学危险:

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火灾期间, 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

健康危害:

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环境危害:

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其他危害:

未发现本产品具有GB 30000.2-GB 30000.29-2013所列范围之外的其他危害性。

第3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/混合物/物品:

混合物

成分:

化学名称	CAS 号	浓度或浓度范围 (质量分数, %)
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	-	25 - 50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	-	25 - 50
异丙醇	67-63-0	5 - 10
丙酮	67-64-1	5 - 10
二氧化碳	124-38-9	5 - 10

未被列明的成分包括: 1) 无分类的成分, 2) 低于GB 30000.1-2024第6章节表1所要求的浓度限值的成分。

第4部分 急救措施

吸入:	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, 并保持其呼吸舒适。如出现体征或症状, 请就医。
皮肤接触:	用大量水冲洗皮肤。脱下被污染的衣服。如出现皮肤刺激: 求医/就诊。如刺激发展, 就医。
眼睛接触:	用水小心冲洗数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如眼刺激持续: 求医/就诊。如刺激发展, 就医。
食入:	切勿催吐。立即就医。漱口。如发生呕吐, 保持头部低位, 以防胃内容物进入肺部。
可能出现的急性和迟发效应:	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 皮肤接触: 刺激。反复接触可能会导致皮肤干燥或开裂。 眼睛接触: 眼刺激。 摄入: 肺水肿的风险。
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:	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, 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。
对医生的特别提示:	提供一般支持措施, 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。观察患者。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。

第5部分 消防措施

灭火剂:	
适用的灭火剂:	水喷雾、干粉、泡沫、二氧化碳。
不适用的灭火剂:	请勿使用强水流。
特别危险性:	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火灾期间, 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
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:	如果可以在无个人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移出火场。采用标准灭火程序, 并考虑其他涉及材料的危险。在没有合适防护设备的情况下不要尝试采取行动。消防员需佩戴自给式呼吸器。全套防护服。

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:	清理期间穿戴适当的防护装备和衣物。对泄漏区域进行通风。禁止明火、火花及吸烟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雾/气体/雾气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及眼睛。在没有合适防护装备的情况下不要尝试采取行动。更多信息, 请参阅第8部分“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”。疏散不必要的人员。对现场区域进行通风。
环境保护措施:	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避免溢出物或径流进入排水沟、下水道或水道。
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:	采用机械方式回收产品。对于大量泄漏, 用堤坝围堵泄漏物, 并用湿沙或泥土覆盖, 以便后续安全处置。产品回收后, 用水冲洗受污染区域。用干燥化学吸附剂吸收少量泄漏物。彻底清洁表面以去除残留污染物。在授权场所处置材料或固体残留物。关于污染材料的处置, 请参阅第13部分“废弃处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置”。
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:

立即清理泄漏物, 避免再次泄漏。

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:

局部或全面通风:

操作处置应在具备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换气设施的场所进行。

安全操作说明:

操作人员应遵守操作流程并采用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体防护装备。

操作注意事项-预防措施:

远离热源、热表面、火花、明火和其他点火源。禁止吸烟。不要对着明火或其他点火源喷射。加压容器: 即使使用后也不要刺穿或焚烧。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穿戴个人防护装备。避免长时间接触。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规程操作。受污染衣物须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使用本产品时不得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处理产品后务必洗手。

储存注意事项:

安全储存的条件:

避免阳光直射, 不要暴露在超过50°C/122°F的温度下。存放处须加锁。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保持凉爽。不使用时保持容器密闭。

应避免的物质:

强氧化剂。

安全包装材料:

储存于原容器中。

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

职业接触限值:

依据 GBZ 2.1,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- PC-TWA=350mg/m³、PC-STEL=700mg/m³;
丙酮 (CAS#67-64-1)
- PC-TWA=300mg/m³、PC-STEL=450mg/m³;
二氧化碳 (CAS#124-38-9)
- PC-TWA=9000mg/m³、PC-STEL=18000mg/m³;

生物限值:

丙酮
[尿中丙酮]
- 工作班末: 50 mg/L
正己烷
[尿中 2,5-己二酮]
- 工作班后: 35.0 μmol/L (4.0 mg/L)

工程控制方法:

应使用良好的全面通风。通风率应与条件相匹配。如果可行, 使用过程封闭、局部排气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, 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推荐的暴露限值以下。如果尚未确定暴露限值, 请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。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应检查通风或工作过程设备的排放, 以确保其符合环境保护立法的要求。

个体防护设备:

呼吸系统防护:

如果通风不足, 佩戴合适的呼吸设备。经批准的有机蒸气呼吸器。滤芯类型: A。

手防护:

佩戴经 EN374 标准测试的合适手套。手套的穿透时间应长于产品使用的总时长。如果作业时间超过穿透时间, 应在中途更换手套。建议使用丁腈手套。厚度: > 0.10mm。

眼睛防护:

使用符合 EN 166 标准的眼部防护装备。带侧护罩的安全眼镜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皮肤和身体防护:

穿戴合适的防护服。建议穿着防静电服装(包括鞋子)。必要时,穿戴合适的隔热防护服。

卫生措施:

使用本产品时请勿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接触产品后一定要洗手。

第9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:	无色气雾剂
气味:	特征性气味
气味阈值:	无资料
分子式:	无资料
相对分子量:	无资料
熔点/凝固点(°C):	不适用
沸点/初沸点(°C):	56 - 99 °C
密度:	0.714 g/cm ³ (20 °C)
相对密度(水=1):	0.714 (20 °C)
饱和蒸气压(20°C) (kPa):	无资料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数:	不适用
在水中的溶解度:	不溶于水
在有机溶剂中的溶解度:	无资料
闪点(°C):	-25 °C (闭杯)
自燃温度(°C):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上限(%):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下限(%):	无资料
分解温度(°C):	无资料
易燃性(固体、气体):	极易燃气溶胶
爆炸性:	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
爆炸极限-下限(%):	0.9 Vol-%
爆炸极限-上限(%):	13 Vol-%
pH 值:	不适用
黏度:	< 10 mm ² /s (40 °C)
相对蒸气密度(空气=1):	3
相对蒸发速率(乙酸正丁酯=1):	2.8
VOC含量:	685 g/l (不含推进剂)
可燃成分含量:	75 - 100 %

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:	本产品在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时,是稳定的。
危险反应的可能性:	本产品在正常使用条件下,没有发生危险反应的可能性。
应避免的条件:	避免接触热表面。避免高温。禁止明火、火花。消除所有点火源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不相容的物质: 强氧化剂。
危险的分解产物: 在正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, 不应产生有害分解产物。燃烧可能产生碳氧化物 (CO、CO₂)。

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

急性毒性:

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

LD50 (经口,大鼠): 5841 mg/kg
LD50 (经皮,大鼠): 2800 - 3100 mg/kg bw
LC50 (吸入,大鼠,4h): > 25.2 mg/l
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LD50 (经口,大鼠): 5840 mg/kg
LD50 (经皮,兔子): 无资料
LC50 (吸入,大鼠,4h): 无资料

丙酮 (CAS#67-64-1)

LD50 (经口,大鼠): 5800 mg/kg
LD50 (经皮,兔子): > 15688 mg/kg
LC50 (吸入,大鼠,4h): 76 mg/l

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

LD50 (经口,大鼠): > 5000 mg/kg
LD50 (经皮,兔子): > 2000 mg/kg
LC50 (吸入,大鼠,4h): > 23.3 mg/l

皮肤刺激或腐蚀: 造成皮肤刺激。
眼睛刺激或腐蚀: 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呼吸或皮肤过敏: 非此类。
生殖细胞致突变性: 非此类。
致癌性: 非此类。
生殖毒性: 非此类。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一次接触: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反复接触: 非此类。
吸入危害: 非此类。

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:

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

LC50 (鱼类): 11.4 mg/l
EC50 (溞类): 3 mg/l
EC50 (藻类,72h): 10 mg/l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LC50 (鱼类1): 10000 mg/l

LC50 (鱼类2): 9640 mg/l

EC50 (溞类,48h): 无资料

EC50 (藻类,72h): 无资料

丙酮 (CAS#67-64-1)

LC50 (鱼类): 5540 mg/l

EC50 (其它水生生物): 12600 mg/l (大型溞 / 水蚤)

EC50 (藻类,72h): 无资料

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

LC50 (鱼类,96h): 无资料

EC50 (溞类): 1.5 mg/l (大型溞 / 水蚤)

EC50 (藻类,72h): 无资料

持久性和降解性: 无资料。

潜在的生物累积性: 无资料。

土壤中的迁移性: 无资料。

第13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化学品: 在许可的废物处理场收集、回收或用密封容器处理。压力下的内容物。不要刺破、焚烧或挤压。按照所有适用法规进行处理。

受污染包装: 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,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。空容器应送往经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进行回收或处置。

废弃注意事项: 废弃处置前应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,将废弃化学品进行回收再生,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,送至专门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第14部分 运输信息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(UN号): UN1950

联合国运输名称: 气雾剂

联合国危害性分类: 2.1

包装类别: -

海洋污染物 (是/否): 是

其它信息: 陆运ADR: 有限数量: 1L, 包装指南: P207, LP200, 特殊包装规定: PP87, RR6, L2, 混合包装规定: MP9, 不允许按例外数量载运; 特殊规定: 190, 327, 344, 625, 载运有限数量危险货物的总质量(含包装)大于8吨时,应在运输单元的四面喷涂或悬挂标志牌,标志牌按照JT/T617.5-2018中7.12的规定;

运输注意事项: ——运输时所用的槽 (罐) 车应有接地链,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;
——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,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;
——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;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- 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, 防高温, 夏季最好早晚运输;
- 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高温区;
- 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, 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;
- 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;
- 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第15部分 法规信息

下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, 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规定:

法规名称	涉及名录	具体情况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危险化学品目录	异丙醇、丙酮、二氧化碳, 列入; 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、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, 未知;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中国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	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、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, 未知; 其余未列入
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	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	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、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, 未知; 其余列入
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	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	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、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, 未知; 其余未列入
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	易制毒化学品目录	碳氢化合物 (C6-C7, 正烷烃, 异烷烃, 环状烃, 正己烷< 5%)、碳氢化合物 (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), 未知; 其余未列入

第16部分 其他信息

编写和修订信息:

按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》(GB/T16483) 标准和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》(GB/T17519) 标准, 对前版 SDS 进行修订。

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:

CAS: 化学文摘号

LC50: 半数致死浓度

EC50: 半数影响浓度

LD50: 半数致死剂量

PC-TWA: 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, 以时间为权重规定的8h工作日、40h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

PC-STEL: 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, 指在遵守PC-TWA的前提下, 允许短时间 (15分钟) 接触的浓度

IARC: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

ACGIH: 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探伤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替代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6-05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73252

ADR: 《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》

RID: 《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议》

IMDG: 国际海运危规

IATA: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

ICAO-TI: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《国际民航公约》

免责声明:

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, 除非特别指明, 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是基于当前已知的各方面信息编写, 对其长期的时效性, 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只为受过适当培训的本产品操作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使用者, 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, 必须对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。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, 由于使用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所导致的伤害, 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每一位产品使用者应在操作前仔细阅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 (SDS) 的各项内容。如需更多信息以保证正确的评估, 请联系产品供应商。

更新说明: 根据欧洲20260206版本翻译。